

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(所)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5 次課程規畫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:108 年 12 月 19 日(星期四)中午 12:00

地點:行政大樓 A301 會議室

出席人員: 如簽到表

主席:林 O 霞 主任

記錄: 陳 O 雅組員

壹、主席報告:

貳、提案討論:

提案一: 本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授遠距教學課程, 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1. 依據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實施辦法第四條「開授遠距教學課程, 需經系所學院等課程相關委員會議審查, 並填寫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大綱, 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」(附件 1)
2. 本系陳 O 見老師擬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授遠距離教學課程, 課名為「書法與生活課」, 課程大綱如附件 2, 提請審議。
3. 附上 107 年第 2 學期遠距離教學課程審查通過結果證明, 如附件 3。
4. 通過後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。

決議: 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: 本系大學部「109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」修訂案, 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1. 依據教務處課務組 108 年 10 月 25 日通知辦理, 本系 109 學年度入學必選修科目冊須於 109 年 1 月 12 日前經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並經系、院主管核章, 提報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
2. 本系師資生課程規劃為院共同課程(8 學分)、特教基礎學程(26 學分)、特教核心學程(28 學分)、特教選修學程(至少擇 1 學程, 24 學分以上)。109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開設科目是否調整提請審議(附件 4、附件 5 與附件 6)。
3. 本系 109 學年度院、系所(學位學程)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提請審議。
4. 本系大學部畢業生課程架構圖、修課流程圖、職涯進路圖(附件 7), 提請審議。
5. 通過後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。

決議: 最後請主任進一步檢核修正。

參、臨時動議: 無。

肆、散會：14:00。

國立嘉義大學 107 學年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審查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嘉義大學遠距教學課程審查標準進行審查作業
- 二、審查結果將提供給開課系所中心，作為下次開課之依據
- 三、教學計畫已置於中心網頁

https://web085004.adm.ncyu.edu.tw/Syllabus/Syllabus_Rpt.aspx?CrsCode=10720150196

課名: 書藝與生活(文-網路通識)

開課系所: 通識教育(大學部)

教師: 陳○見

審查項目	類別	審查參考標準	符合
一、 教材	教學大綱 授課內容及 教師講解	1. 教學大綱(含課程目標、課程大綱、上課進度、教學方式、課程要求、評分標準、參考書目等)於課程預選前公告。 2. 提供電子化教材(含授課內容講義及補充資料)供修課同學下載使用或指定教科書。 3. 教師講解包含下列方式: (1) 電子化授課講解檔(如:利用攝影機錄製影音檔、上課實況錄影檔、投影片檔、網頁形式等之圖文檔),時數需至少為(1/2)*(該學期上課時數) (2) 定期面授講解	■ ■ ■ ■
二、 課程互動	課程公告 網上互動 即時互動	1. 課程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教學平台。 2. 二分之一以上選課同學整學期登入課程次數大於教師教材單元數。 3. 使用至少一項教學平台之師生互動功能,如:課程討論、線上討論、主題討論、群組討論等。 4. 教師與學生至少進行一次即時互動,如:面授、聊天室、線上即時影音交談、同步遠距教學(視訊會議)等。	■ ■ ■ ■
三、 成績評量	作業報告 考試	1. 在平台上公告繳交作業內容及期限,除特殊情況外以線上繳交方式為主。 2. 視課程需要舉行期中、期末考,但需於教室實地舉行(須配合課程公告)。	■ ■
四、 教學評鑑	評量問卷	學生於期末填寫教學意見調查問卷,分數達 3.5 以上。	■

※審查時間為當學期結束 3 星期內, 審查結果將提供給開課系所中心, 作為下次開課之依據

電算中心(民雄)
遠距教學組